

类别：A

西安市长安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局

签发人：薛亚洲

长秦岭函〔2021〕26号

对区政协十四届五次会议 第34号提案的复函

张崇喜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着力构建齐抓共管、联动协同的秦岭野生动物资源保护长效管理机制的建议”的提案收悉。现就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国家对野生动物保护越来越重视。野生动物是人类的朋友，随着工业化进程的加快，野生动物的生存环境面临着严峻的形势。十九大报告中，中共中央将生态文明建设作为重要内容，进行阐述。2019年4月17日，区政府成立打击整治破坏秦岭野生动植物资源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工作专班，制定了《西安市长安区打击整治破坏秦岭野生动植物资源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各街办、国有生态林场也成立相应的组织，开展宣传、清山查套、摸排线索。专班下设7个工作小组：综合协调组、线索摸排组、专项打击组、市场监管组、道路管控组、宣传舆论组及

督导检查组。各小组又细化了各自的工作方案，定期召开联席会议。

二、按照您的建议，已明确资源科为我局野生动物保护的职能科室。我局将向区政府去函，在区林业资源保护中心的基础上成立区野生动物保护管理站，统一负责全区陆生野生动物的救助、监测、防疫等工作，并加强相关领域的专业人员力量配备。

三、目前，区政府牵头成立的打击破坏野生动物专班为常设机构，下一步我局对秦岭网格员、林区巡查员、保洁员、防火观察员、沿山及山区行政村村组干部为主体的志愿者，加强管理，明确保护野生动物的职责，做好野生动物的管理工作。

四、针对野生动物破坏庄稼、财产、伤人事件，陕西省政府制定了《陕西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造成人身财产损害补偿办法》实施细则，对国家一、二级重点保护和陕西省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有明确规定。对于三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破坏庄稼、财产损失、伤人事件，市林业正在起草方案，报市政府审定。

五、在网格监管上，国家对此非常重视，我们下一步将与网信办联络加大网络监管力度，坚决打击网上交易。

六、在我区各街办都有林业干部，专门负责林业工作，但是牧兽医、市场监管、派出所、卫生院配合不是很到位。下一步，按照您的建议，区政府秦保局发文要求各街办设立野生动物专干，成立野生动物保护组织，明确街办职责。

最后，感谢您对野生动物的关爱和对保护野生动物工作的

支持!

西安市长安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局

2021年5月28日

联系人及电话: 刘俊虎 85296136





抄 送：区政协提案委，区政府督查室。
